

证券简称：华建集团 证券代码：600629 编号：临2017—020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4月26日，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第十七次董事会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7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已结束。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事务所”）依照审计业务约定书的内容，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出具了《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和《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为此，建议继续聘请众华事务所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年度审计业务量和所处区域上市公司水平及公司相关行业上市公司审计费用水平综合决定。

特此公告。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8日